

囊财预字[2018] 199 号

囊谦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第一批 中央财政扶贫资金的通知

县扶贫开发局、县民宗局、县林业环保局：

根据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的通知》（玉财农字[2018]1411 号），现提前切块下达 2019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 9970 万元，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详见附表 2。

请按照《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 号）和《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17〕925 号）要求，结合各地脱贫攻坚规划。统筹安排使用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19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扶贫资金分配表